

关于申请内蒙古星光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鄂托克旗建元煤焦化有限责任
公司鄂托克旗晨光煤焦化有限
责任公司列入矿业权人
异常名录的说明

陶继高
4.15

《中共鄂尔多斯市委员会书记李理同志、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市长杜汇良同志自然资源资产离任(任中)审计意见》(内审委办资环意〔2024〕3号)指出“少计提基金20.05亿元。2021至2024年6月，伊金霍洛旗等5个旗区311家矿山企业少计提基金20.05亿元。”问题。

截至目前，内蒙古星光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、鄂托克旗建元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、鄂托克旗晨光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未按照要求完成基金计提，现按照《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管理办法(2025年修订版)的通知》(鄂府发〔2025〕19号)第三十二条未按规定计提、使用基金的采矿权人由旗区或者市自然资源部门责令限期计提，限期治理使用，逾期不计提与不治理使用的采矿权人依法依规列入矿业权人“异常名录”规定，申请将上述矿山列入矿业权人异常名录。